

# 前 言

國民所得統計係根據所得流程，以具體之經濟量數，陳示一國或一地區經濟活動總成果，並闡明各部門所為各種交易之關係，作為經濟計畫及經濟研究分析之重要參據。

第二次世界大戰後，聯合國為協助各國統計之發展，提供經濟計畫之依據，於1953年研訂國民經濟會計制度(System of National Accounts, SNA)，簡稱53SNA，包含6個總帳及12種附表，期藉收支平衡原理，探尋所得之來源及其去向，剖析生產、分配、投資、輸出與輸入等經濟活動狀況及其相互關係，廣為各國所倚重，乃相繼採行。

我國自民國42年開始，即以聯合國SNA為藍本，按年編算臺灣地區國民所得，並迭經邀請國內外專家進行檢討，參照國際對於SNA之革新及國內實際需要情況予以改進；民國54年4月復呈奉行政院核准，成立國民所得統計評審會，聘請國內外專家學者及政府相關機關代表為委員，定期舉行會議，俾對國民所得統計之估計方法、編算程序、所依據之基本資料及編算結果之合理性及可靠性等作縝密審查；必要時並舉行分組審查或分組研討會議，提供改進意見，引進國際最新理論與編算方法，使我國國民所得統計隨時代進步而日益精進。

自53SNA以降，為順應全球化等經濟情勢發展及各國實際需要，聯合國分別於1968年、1993年及2008年三度修訂SNA規範(簡稱68SNA、93SNA及08SNA)，我國並於民國77年8月正式發布68SNA結果；94年11月經配合93SNA修訂，完成礦藏探勘費用與電腦軟體支出改列固定資本形成，間接衡量之金融中介服務改依使用對象分配，政府基礎建設提列固定資本消耗，以及列入實際最終消費觀念等改編作業；103年11月則就08SNA之規範內容，包括研發支出由中間消費改列固定投資、政府部門彙編社會安全基金統計、保險服務衡量方法改進等項進行修訂，另亦採連鎖法代替定基法計算經濟成長率；108年11月配合國際貨幣基金(IMF)國際收支統計手冊第6版(BPM6)最新規範修正國民所得對外交易帳統計結果。

在按季統計及預測方面，自50年代以來，各國為先期明瞭各季經濟變動情況，多已採行按季估算，我國亦自民國59年開始進行籌編，於每季終了2個月內，完成該季國民生產與所得之初步統計，並自67年起利用總體經濟計量模型預測當季之經濟情況，75年起預測資料延長一季，76年起延長兩季，77年起再延長為四季，俾符各界中短期規劃之需；另為因應全球金融風暴以降，國內外經

濟情勢之瞬息萬變，自民國100年1月起，於每季終了第1個月月底增加發布經濟成長率概估統計，並於同年10月起召開概估說明會，以強化國民所得統計之時效性與應用價值。

本刊計分三章，第一章為111年經濟發展情勢綜合分析，第二章為主要統計結果表，第三章為國民經濟會計報告，並將國民所得基本概念、重要名詞解釋、編算方法、資料來源等簡要說明，附錄於本書之後供參。

國民所得統計包括範圍甚廣，需用資料繁多，歷承各公營企業暨各機關團體熱心協助，提供資料，以及國民所得統計評審會委員之指導，乃能按期編算完成，適時付梓，謹此併申謝忱。同仁等才識有限，人力不足，疏漏之處仍恐難免，尚祈各界不吝指正，俾臻完善。

行政院主計總處